

IntelliEPI Inc. (Cayman)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本辦法訂立於 2021 年 11 月 10 日董事會

第一條（訂定目的）

為強化公司治理，確保風險管理制度之完整性，以達企業永續經營之目的，特制定本政策與程序為指導原則。

第二條（組織架構與職責）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為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核定風險管理政策與架構，監督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運作。

風險管理小組：

風險管理委員小組為執行風險管理之權責單位，總經理室為總召集人，負責彙整相關部門進行風險辨識、評估及監控管理，並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風險管理小組職責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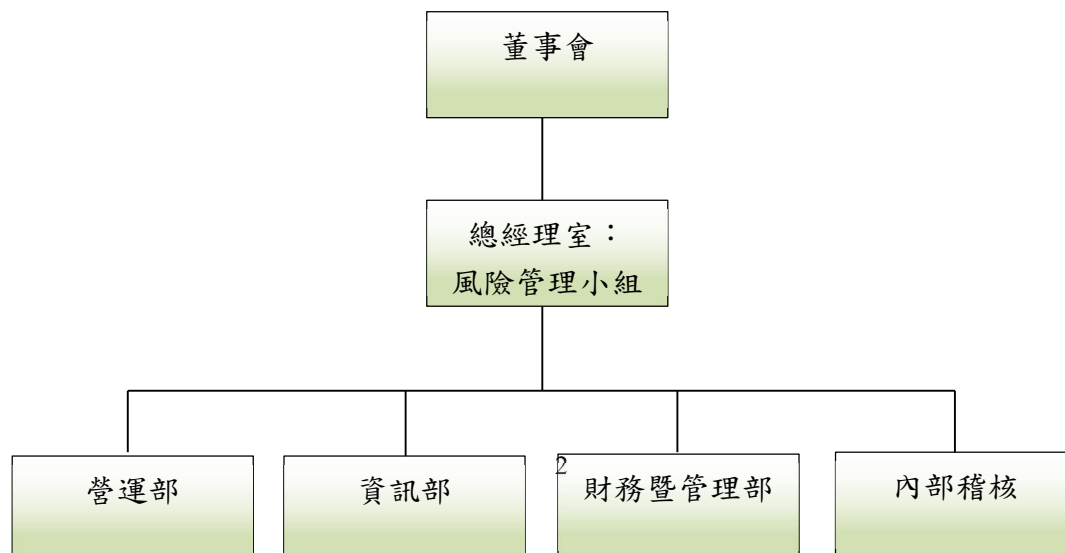
1. 協助擬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
2. 確保董事會所核定之風險管理政策落實執行
3. 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4. 其他風險管理相關事項

相關業務單位：

按職掌內容進行風險辨識、風險評估，擬定風險因應措施並落實執行風險監控，並按風險管理小組要求，定期報告風險管理執行狀況。

內部稽核：

為隸屬董事會之獨立單位，協助董事會監督及控管可能潛在之風險，依據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評估結果擬定年度稽核計畫，確保各項制度稽核作業按計畫執行，並適時提出改善建議。



第三條（風險管理流程）

風險辨識：

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係由風險管理小組和業務部門透過風險管理會議，辨識與營運相關之潛在風險。

風險評估：

1. 辨識潛在風險後，由各營運單位運用相關資訊判斷風險之影響程度及發生之可能性，按對公司造成之負面影響程度，擬定風險控管之優先順序。
2. 對於可量化的風險，應採取統計分析和技術進行分析管理。
3. 對於較難量化的風險，則透過文字描述表達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及影響程度。

風險因應：

各營運單位評估並彙總風險後，對所面臨之風險宜採取以下適當之因應措施。

1. 風險迴避：採取措施以迴避可能引起風險之各種活動。
2. 風險降低：採取措施以降低風險發生之可能性或發生造成的衝擊。
3. 風險分攤：採取移轉之方式，將風險之一部或全部由他人承擔，例如保險。

風險監控：

風險管理小組必須持續監控營運單位就風險應變與控制之執行成效，並適時採取必要之措施，以因應環境之變動。

稽核處應稽核內部控制之執行情形，以確保內部管理流程有效性。

風險管理與報告：

風險管理小組應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作為風險管理有效性及控管改善之評估依據。

第四條（施行）

本政策與程序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